

证券代码：000826

证券简称：启迪桑德

公告编号：2019-047

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担保事项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本公告所述内容包括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解除对外担保事项：

1、根据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泸溪启迪桑德环保有限公司、山东桑德济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合加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北京桑德新环卫投资有限公司、昆明滇清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浦华环保有限公司、鹤峰桑投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广水桑德皓源水务有限公司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借款提供担保事项已实施并签署了相关担保协议，本次新增担保总额为 173,039 万元。

2、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前期为控股子公司老河口桑德清源水务有限公司、金华格莱铂新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沂水沂清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德惠市德佳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宜都桑德宜清水务有限公司、崇阳天清水务有限公司、枝江桑德枝清水务有限公司、魏县德尚环保有限公司、玉溪桑德星源水务有限公司、毕节市碧清生物有限公司、启迪桑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封浦华紫光水业有限公司、泰州紫光水业有限公司、北京桑德新环卫投资有限公司、亳州洁能电力有限公司、临朐邑清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桑顿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已全部或部分解除，本次解除担保总额为 15,414.95 万元。

截至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 958,844.33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64.11%，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一、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签署担保协议事项：

（一）2018 年 5 月 3 日，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的议案》，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安排经营管理层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根据控股子公司经营所需资金的贷款需求，为公司部分控股子公司提供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724,500 万元担保额度，并与相关金融机构办理贷款担保所需的必要手续及签署协议文本。其中：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泸溪启迪桑德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泸溪启迪”）提供担保额度为 20,000 万元；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山东桑德济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济能”）提供担保额度为 65,000 万元；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合加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加新能源”）提供担保额度为 20,000 万元；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北京桑德新环卫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桑德新环卫”）提供担保额度为 80,000 万元；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昆明滇清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明滇清”）提供担保额度为 18,000 万元。

1、近日，公司控股子公司泸溪启迪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泸溪县支行（以下简称“农业银行泸溪支行”）签署了《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编号：43010420190000063、4301042190000019），同时根据股东大会授权的担保额度，公司与农业银行泸溪支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43100520190000159），公司为泸溪启迪与农业银行泸溪支行自 2019 年 1 月 7 日期至 2022 年 1 月 6 日止形成的债权提供担保，担保的债权最高余额为 20,000 万元。

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1）保证担保的范围：包括本合同项下借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按《民事诉讼法》有关规定确定由借款人和担保人承担的迟延履行债务利息和迟延履行金以及贷款人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

（2）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本次担保事项发生前，公司对泸溪启迪的担保余额为 0 元，本次担保事项发生后，公司对泸溪启迪的担保余额为 20,000 万元，泸溪启迪可用担保额度为 0 元。被担保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近日，公司控股子公司山东济能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济南分行”）签署了《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编号：2019 年招济 04 字第 11190301 号），同时根据股东大会授权的担保额度，公司出具了《不可撤销担保书》（编号：2019 年招济 04 保字第 11190301 号），为山东济能向招商银行济南分行申请的 64,539 万元 13 年期固定资产借款提供担保。

《不可撤销担保书》的主要内容：

(1) 担保方式：连带保证责任。

(2) 保证范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人的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主合同项下融资债务本金及相应利息、罚息、违约金及其他一切有关费用。

(3) 保证责任期间：为自本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借款或其他债务到期之日或垫款之日起另加三年。

本次担保事项发生前，公司对山东济能的担保余额为 0 元，本次担保事项发生后，公司对山东济能的担保余额为 64,539 万元，山东济能可用担保额度为 461 万元。被担保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根据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对 2018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及相关授权，应公司控股子公司合加新能源经营发展及融资需要，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桑德新环卫 2018 年预计担保额度中的 27,000 万元调剂至合加新能源。本次担保调剂事项完成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总额仍不超过 724,500 万元，相关担保要求、总担保额度内的调剂要求、担保有效期和担保授权均与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保持一致。上述调剂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有关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调剂的规定。本次调剂前后，公司向控股子公司合加新能源及桑德新环卫提供担保情况如下：

	被担保方	经股东大会授权担保额度	本次调剂前担保余额	本次调剂前可用担保额度	本次调剂后担保余额	本次调剂后可用担保额度
调出方	北京桑德新环卫投资有限公司	90,000	40,000	50,000	13,000	23,000
调入方	合加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20,000	20,000	0	47,000	27,000

近日，公司控股子公司合加新能源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宁温泉支行（以下简称“农业银行咸宁温泉支行”）签署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42010120190000811），同时根据股东大会授权的担保额度，公司与农业银行咸宁温泉支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42100520190000851），公司为合加新能源与农业银行咸宁温泉支行自 2019 年 3 月 13 日期至 2022 年 3 月 12 日止形成的债权提供担保，担保的债权最高余额为 27,000 万元。

保证合同主要内容：

(1) 保证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按《民事诉讼法》有关规定确定由借款人和担保人承担的迟延履行债务利息和迟延履行金，以及诉讼（仲裁）费、律师费等贷款人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

(2)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 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本次担保事项发生前，公司对合加新能源的担保余额为 20,000 万元，本次担保事项发生后，公司对合加新能源的担保余额为 47,000 万元，合加新能源可用担保额度为 0 元。被担保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4、近日，公司控股子公司桑德新环卫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大兴支行（以下简称“杭州银行大兴支行”）签署了《银行承兑合同》（文本编码：C-A-02），同时根据股东大会授权的担保额度，公司与杭州银行大兴支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文本编码：F-B-03），为桑德新环卫向杭州银行大兴支行申请的 10,000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1)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 保证范围：包括所有主合同项下的全部本金（包括根据主合同所发生的垫款）利息、复息、罚息、执行程序中迟延履行期间加倍部分债务利息、违约金、赔偿金、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差旅费等）和其他其他应付费用。

(3) 保证担保期限：主合同项下每一笔具体融资业务的保证期限单独计算，为自具体融资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本次担保事项发生前，公司对桑德新环卫的担保余额为 30,000 万元，本次担保事项发生后，公司对桑德新环卫的担保余额为 40,000 万元，桑德新环卫可用担保额度为 23,000 万元。被担保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5、近日，公司控股子公司昆明滇清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以下简称“光大银行昆明分行”）签署了《固定资产暨项目融资借款合同》（编号：CEB-KM-1-18-99-2019-002），同时根据股东大会授权的担保额度，公司与光大银行昆明分行签署了《保证合同》（编号：保 CEB-KM-1-18-99-2019-002），为昆明滇清向光大银行昆明分行申请的 16,000 万元 9 年期固定资产借款提供担保。

保证合同主要内容：

(1)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 保证范围：主合同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向债权人偿还或支付

(3) 保证期间：自主合同约定的主合同债务人履行主合同项下债务期限届满之日（如因法律规定或主合同约定的事件发生而导致主合同提前到期，则为提前到期日）起两年。

本次担保事项发生前，公司对昆明滇清的担保余额为 0 元，本次担保事项发生后，公司对昆明滇清的担保余额为 16,000 万元，昆明滇清可用担保额度为 2,000 万元。被担保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 2018 年 9 月 25 日，公司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 35.01 亿元人民币担保额度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的议案》，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安排经营管理层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根据控股子公司经营所需资金的贷款需求，为公司部分控股子公司提供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5.01 亿元担保额度，并与相关金融机构办理贷款担保所需的必要手续及签署协议文本。其中：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浦华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华环保”）提供担保额度为 60,000 万元；公司为控股子公司鹤峰桑投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鹤峰桑投”）提供担保额度为 14,000 万元。

1、近日，公司控股子公司浦华环保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单支行（以下简称“华夏银行东单支行”）签署了《流动资产借款合同》（编号：YYB0710120180099），同时根据股东大会授权的担保额度，公司与华夏银行东单支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YYB07（高保）20180016），为浦华环保向华夏银行东单支行申请 1 年期流动资金借款提供担保，最高债权额为 20,000 万元。

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1) 保证担保的范围：为主债权本金、利息、逾期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以及鉴定费、评估费、拍卖费、诉讼费、仲裁费、公证费、律师费等华夏银行东单之后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合理费用以及其他所有主合同债务人的应付费用。

(2)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 保证期间：保证期间为两年。

本次担保事项发生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浦华环保的担保余额为 13,400 万元，本次担保事项发生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浦华环保的担保余额为 33,400 万元，浦华环保可用担保额度为 28,000 万元。被担保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近日，公司控股子公司鹤峰桑投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鹤峰县支行（以下简称“农业

发展银行鹤峰支行”)签署了《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编号:42282801-2019(鹤峰)字0002号),同时根据股东大会授权的担保额度,公司与农业发展银行鹤峰支行签署了《保证合同》(编号:42282801-2019年鹤峰(保)字0001号),为鹤峰桑投向农业发展银行鹤峰支行申请8,000万元15年期固定资产借款提供担保。

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1)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 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以及所有其他应付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评估费、拍卖费、执行费、代理费等。

(3) 保证期间:保证期间为两年。

本次担保事项发生前,公司对鹤峰桑投的担保余额为0元,本次担保事项发生后,公司对鹤峰桑投的担保余额为8,000万元,鹤峰桑投可用担保额度为6,000万元。被担保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 2019年2月11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5.79亿元人民币担保额度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的议案》,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安排经营管理层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根据控股子公司经营所需资金的贷款需求,为公司部分控股子公司提供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79亿元担保额度,并与相关金融机构办理贷款担保所需的必要手续及签署协议文本。其中:公司为控股子广水桑德皓源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水桑德”)提供担保额度为7,500万元。

近日,公司控股子公司广水桑德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水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广水支行”)签署了《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编号:0180500060-2019年(广水)字00003号),同时根据股东大会授权的担保额度,公司与工商银行广水支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0180500060-2018年广水(保)字00003号)。为广水桑德向工商银行广水支行申请15年期固定资产借款提供担保,担保最高余额为7,500万元。

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1)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 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汇率损失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

(3) 保证期间: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本次担保事项发生前,公司对广水桑德的担保余额为0元,本次担保事项发生后,公司

对广水桑德的担保余额为 7,500 万元，广水桑德可用担保额度为 0 元。被担保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公司前期为部分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进展情况说明

1、公司于 2014 年 4 月召开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老河口桑德清源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老河口水务”）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老河口支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老河口支行”）申请的不超过 2,100 万元 9 年期项目贷款提供担保。公司本次为老河口水务向中国银行老河口支行申请的项目贷款提供担保部分解除之前，公司为老河口水务向该行申请的项目贷款担保余额为 1,160 万元（详见公司 2018 年 11 月 8 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担保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131）。

近日，公司接到控股子公司报告其归还银行贷款情况：老河口水务向中国银行老河口支行申请的 2,100 万元项目贷款于 2019 年 3 月继续归还该笔贷款中的本金 100 万，公司目前为老河口水务向该行申请的项目贷款担保余额为 1,060 万元。

2、公司于 2015 年 4 月召开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金华格莱铂新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华格莱铂”）向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以下简称“湖北银行宜昌分行”）申请的 6,000 万元 7 年期项目贷款提供担保。公司本次为金华格莱铂向湖北银行宜昌分行申请的项目贷款提供担保部分解除之前，公司为金华格莱铂向该行申请的项目贷款担保余额为 3,275 万元（详见公司 2019 年 1 月 25 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担保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10）。

近日，公司接到控股子公司报告其归还银行贷款情况：金华格莱铂向湖北银行宜昌分行申请的 6,000 万元项目贷款于 2019 年 3 月继续归还该笔贷款中的本金 225 万，公司目前为金华格莱铂向该行申请的项目贷款担保余额为 3,275 万元。

3、公司于 2016 年 5 月召开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沂水沂清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沂水沂清”）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以下简称“江苏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申请的 15,000 万元 6 年期项目贷款提供担保。在公司本次为沂水沂清向江苏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申请的项目贷款提供担保部分解除之前，公司为沂水沂清向该行申请的项目贷款担保余额为 14,400 万元（详见公司 2018 年 12 月 15 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担保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159）。

近日，公司接到该控股子公司报告其归还银行贷款情况：沂水沂清向江苏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申请的 15,000 万元项目贷款，于 2019 年 3 月归还该笔贷款中的本金 200 万元，目前

公司为沂水沂清向该行申请的项目贷款担保余额为 14,200 万元。

4、公司于 2016 年 5 月召开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德惠市德佳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惠德佳”）向湖北银行宜昌分行申请的不超过 15,000 万元 10 年期项目贷款提供担保。在公司本次为德惠德佳向湖北银行宜昌分行申请的项目贷款提供担保部分解除之前，公司为德惠德佳向该行申请的项目贷款担保余额为 12,900 万元（详见公司 2019 年 1 月 25 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担保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10）。

近日，公司接该控股子公司报告其归还银行贷款情况：德惠德佳向湖北银行宜昌分行申请的 15,000 万元项目贷款于 2019 年 3 月继续归还该笔贷款中的本金 250 万元，公司目前为德惠德佳向该行申请的项目贷款担保余额为 12,650 万元。

5、公司于 2016 年 5 月召开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宜都桑德宜清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都宜清”）向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都支行（以下简称“湖北银行宜都支行”）申请的 3,000 万元 8 年期固定资产贷款提供担保。公司本次为宜都宜清向湖北银行宜都支行申请的固定资产贷款提供担保部分解除之前，公司为宜都宜清向该行申请的固定资产贷款担保余额为 2,566.67 万元（详见公司 2019 年 1 月 25 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担保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10）。

近日，公司接到控股子公司报告其归还银行贷款情况：宜都宜清向湖北银行宜都支行申请的 3,000 万元固定资产贷款于 2019 年 3 月继续归还该笔贷款中的本金 58.33 万，公司目前为宜都宜清向该行申请的项目贷款担保余额为 2,508.34 万元。

6、公司于 2016 年 5 月召开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崇阳天清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崇阳天清水务”）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宁分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咸宁分行”）申请的 3,200 万元 10 年期固定资产贷款提供担保。公司本次为崇阳天清水务向工商银行咸宁分行申请的固定资产贷款提供担保部分解除之前，公司为崇阳天清水务向该行申请的固定资产贷款担保余额为 2,900 万元（详见公司 2019 年 1 月 25 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担保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10）。

近日，公司接到控股子公司报告其归还银行贷款情况：崇阳天清水务向工商银行咸宁分行申请的 3,200 万元固定资产贷款于 2019 年 3 月继续归还该笔贷款中的本金 75 万元，公司目前为崇阳天清水务向该行申请的固定资产贷款担保余额为 2,825 万元。

7、公司于 2016 年 5 月召开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枝江桑德枝

清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枝江枝清水务”）向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枝江支行（以下简称“湖北银行枝江支行”）申请的 4,000 万元 8 年期固定资产贷款提供担保。公司本次为枝江枝清水务向湖北银行枝江支行申请的固定资产贷款提供担保部分解除之前，公司为枝江枝清水务向该行申请的固定资产贷款担保余额为 3,643.75 万元（详见公司 2019 年 1 月 25 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担保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10）。

近日，公司接到控股子公司报告其归还银行贷款情况：枝江枝清水务向湖北银行枝江支行申请的 4,000 万元固定资产贷款于 2018 年 12 月继续归还该笔贷款中的本金 56.25 万元，公司目前为枝江枝清水务向该行申请的固定资产贷款担保余额为 3,587.50 万元。

8、公司于 2017 年 5 月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魏县德尚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尚环保”）与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邯郸分行（以下简称“河北银行邯郸分行”）申请的 24,000 万元 12 年期固定资产贷款提供担保。在公司本次为德尚环保向河北银行邯郸分行申请的贷款提供担保部分解除之前，公司为德尚环保向该行申请的固定资产贷款担保余额为 23,200 万元（详见公司 2019 年 1 月 25 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担保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10）。

近日，公司接到该控股子公司报告其归还银行贷款情况：德尚环保向河北银行邯郸分行申请的 24,000 万元贷款于 2019 年 3 月归还该笔贷款中的本金 200 万元，目前公司为德尚环保向该行申请借款提供担保余额为 23,000 万元。

9、公司于 2018 年 5 月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玉溪桑德星源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玉溪水务”）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溪支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玉溪支行”）申请的 12,000 万元 8 年期固定资产借款提供担保。公司本次为玉溪水务向民生银行玉溪支行申请的项目借款提供担保部分解除之前，公司为玉溪水务向该行申请的项目贷款担保余额为 11,635.2 万元（详见公司 2019 年 1 月 25 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担保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10）。

近日，公司接到控股子公司报告其归还银行贷款情况：玉溪水务向民生银行玉溪支行申请的 12,000 万元 8 年期固定资产借款于 2019 年 3 月归还该笔贷款中本金 182.41 万元，公司目前为玉溪水务向该行申请的固定资产借款担保余额为 11,452.79 万元。

10、公司于 2018 年 5 月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毕节市碧清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毕节碧清”）向光大幸福国际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租赁”）申请的 3,100 万元 3 年期融资租赁提供担保。在公司本次为毕节碧清向光大租赁

申请的融资租赁提供担保部分解除之前，公司为毕节碧清向该金融机构申请的贷款担保余额为 2,841.67 万元（详见公司 2019 年 1 月 25 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担保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10）。

近日，公司接该控股子公司报告其归还银行贷款情况：毕节碧清向光大租赁申请的 3,100 万元 3 年期融资租赁于 2019 年 3 月归还该笔贷款中的本金 258.33 万元，公司目前为毕节碧清向光大租赁申请的贷款担保余额为 2,583.34 万元。

11、公司于 2018 年 5 月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启迪桑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资租赁公司”）向北京国资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国资融资租赁”）申请的 7,950 万元 20 个月融资事项提供担保。在公司本次为融资租赁公司提供担保部分解除之前，公司为融资租赁公司向北京国资融资租赁申请的贷款担保余额为 7,380 万元（详见公司 2019 年 1 月 25 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担保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10）。

近日，公司接该控股子公司报告其归还银行贷款情况：融资租赁公司向北京国资融资租赁申请的 7,950 万元 20 个月融资租赁于 2019 年 3 月归还该笔贷款中的本金 570 万元，公司目前为融资租赁公司向北京国资融资租赁申请的贷款担保余额为 6,810 万元。

12、2014 年 9 月，公司控股子公司浦华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华环保”）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开封浦华紫光水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封浦华”）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支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北京上地支行”）申请的 10,000 万元 7 年期项目贷款提供担保，在本公告所述担保部分解除之前，浦华环保为开封浦华向该行申请的借款担保余额为 5,500 万元（详见公司 2019 年 1 月 25 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担保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10）。

近日，公司接到控股子公司报告其归还银行贷款情况：开封浦华向招商银行北京上地支行申请的 10,000 万元 7 年期项目贷款于 2019 年 3 月归还本金 500 万元，浦华环保目前为开封浦华向该行申请的借款担保余额为 5,000 万元。

13、2010 年 12 月，公司控股子公司浦华环保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泰州紫光水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州紫光”）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华园支行（以下简称“北京银行清华园支行”）申请的 6,720 万元 9 年期项目贷款提供担保，在本公告所述担保部分解除之前，浦华环保为泰州紫光向该行申请的借款担保余额为 805 万元（详见公司 2019 年 3 月 20 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担保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16）。

近日，公司接到控股子公司报告其归还银行贷款情况：泰州紫光向北京银行清华园支行申请的 6,720 万元 9 年期项目贷款于 2019 年 3 月归还本金 75 万元，浦华环保目前为泰州紫光向该行申请的借款担保余额为 730 万元。

14、公司于 2018 年 5 月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桑德新环卫向杭州银行大兴支行申请的 2018 年 3 月 30 日至 2020 年 3 月 29 日期间最高融资余额 10,000 万元提供担保，在本公告所述担保部分解除之前，公司为桑德新环卫向该行申请的借款担保余额为 10,000 万元（详见公司 2018 年 7 月 3 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担保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91）。

近日，公司接到控股子公司报告其归还银行贷款情况：桑德新环卫向杭州银行大兴支行申请的 10,000 万元项目贷款于近期全部归还完毕，公司目前为桑德新环卫向该行申请的贷款担保已全部解除。

15、公司于 2016 年 2 月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亳州洁能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亳州洁能”）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宿州路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合肥宿州路支行”）申请的 19,000 万元 15 年期项目借款提供担保。在本公告所述担保部分解除之前，公司为亳州洁能向该行申请的固定资产贷款担保余额为 18,500 万元（详见公司 2018 年 12 月 15 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担保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159）。

近日，公司接到控股子公司报告其归还银行贷款情况：亳州洁能向工商银行合肥宿州路支行申请的 19,000 万元固定资产贷款于 2019 年 4 月归还该笔贷款中的本金 450 万元，公司目前为亳州洁能向该行申请的项目贷款担保余额为 18,050 万元。

16、公司于 2016 年 5 月召开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临朐邑清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临朐邑清”）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朐支行（以下简称“建设银行临朐支行”）申请的不超过 9,000 万元 8 年期项目贷款提供担保。公司本次为临朐邑清向建设银行临朐支行申请的项目贷款提供担保部分解除之前，公司为临朐邑清向该行申请的项目贷款担保余额为 7,600 万元（详见公司 2019 年 1 月 25 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担保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10）。

近日，公司接到控股子公司报告其归还银行贷款情况：临朐邑清向建设银行临朐支行申请的 9,000 万元项目贷款于 2019 年 4 月归还该笔贷款中的本金 750 万，公司目前为临朐邑清向该行申请的项目贷款担保余额为 6,850 万元。

17、公司于 2017 年 9 月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公司按持股比例为参股

公司桑顿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桑顿新能源”)向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金租”)申请的90,619.41万元融资提供担保额度26,116.51万元。在公司本次为桑顿新能源向民生金租申请的借款提供担保部分解除之前,公司为桑顿新能源向民生金租申请的借款担保余额为22,310.45万元(详见公司2019年1月25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担保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10)。

近日,公司接到桑顿新能源报告其归还银行贷款情况:桑顿新能源向民生金租申请的90,619.41万元借款,于近期归还该笔借款中的本息1,612.18万元,公司按持股比例28.82%对应解除担保金额464.63万元,目前公司为桑顿新能源向民生金租申请的借款担保余额为21,845.82万元。

18、公司于2017年5月召开了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为森蓝环保向南京银行上海分行申请的2,0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在本公告所述担保部分解除之前,公司为森蓝环保向该行申请的借款担保余额为1,000万元(详见公司2018年3月20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担保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16)。

近日,公司接到控股子公司报告其归还银行贷款情况:森蓝环保向南京银行上海分行申请的该笔2,000万元贷款于近期全部归还完毕,公司为森蓝环保向南京银行上海分行申请借款提供的担保全部解除。

三、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1、截至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958,844.33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64.11%,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

2、截至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发生对外担保事项中除为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借款而提供担保外,无其他对外担保。

四、备查文件

- 1、本公告所述控股子公司与金融机构签署的《借款合同》及相应的《保证合同》;
- 2、本公告所述子公司归还金融机构借款的还款单据。

特此公告。

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三日